



人权理事会  
任意拘留问题工作组

任意拘留问题工作组第九十九届会议(2024年3月18日至27日)通过的意见

关于 Faromuz Irgashov、Khursandsho Mamadshoev 和 Manuchehr Kholiknazarov 的第 19/2024 号意见(塔吉克斯坦)\*

- 任意拘留问题工作组系根据人权委员会第 1991/42 号决议设立。人权委员会第 1997/50 号决议延长了工作组的任期并对其任务作出了明确说明。根据大会第 60/251 号决议和人权理事会第 1/102 号决定，人权理事会接管了人权委员会的任务。人权理事会最近一次在第 51/8 号决议中将工作组的任期延长三年。
- 工作组依照其工作方法，<sup>1</sup> 于 2023 年 12 月 1 日向塔吉克斯坦政府转交了一份关于 Faromuz Irgashov、Khursandsho Mamadshoev 和 Manuchehr Kholiknazarov 的来文。该国政府于 2024 年 1 月 30 日对来文作出答复。该国是《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的缔约国。
- 工作组视下列情形下的剥夺自由为任意剥夺自由：
  - 显然提不出任何法律依据证明剥夺自由是正当的(如某人刑期已满或大赦法对其适用，却仍被关押)(第一类)；
  - 剥夺自由系因某人行使《世界人权宣言》第七、第十三、第十四、第十八、第十九、第二十和第二十一条以及(对缔约国而言)《公约》第十二、第十八、第十九、第二十一、第二十二、第二十五、第二十六和第二十七条所保障的权利或自由(第二类)；
  - 完全或部分不遵守《世界人权宣言》以及当事国接受的相关国际文书所确立的关于公正审判权的国际规范，情节严重，致使剥夺自由具有任意性(第三类)；
  - 寻求庇护者、移民或难民长期遭受行政拘留，且无法得到行政或司法复议或补救(第四类)；

\* 米丽娅姆·埃斯特拉达·卡斯蒂略未参加对本案的讨论。

<sup>1</sup> A/HRC/36/38。



(e) 剥夺自由违反国际法，因为存在基于出生、民族、族裔或社会出身、语言、宗教、经济状况、政治或其他见解、性别、性取向、残疾或任何其他状况的歧视，目的在于或可能导致无视人人平等(第五类)。

## 1. 提交的材料

### (a) 来文方的来文

4. Faromuz Irgashov, 生于 1990 年 4 月 2 日, 塔吉克斯坦公民, 人权律师, 帕米尔律师协会会员, 戈尔诺-巴达赫尚自治州议会前议员。他曾担任 44 人委员会主任。此外, 他还代表霍鲁格社区警务合作小组参与了 2016-2020 年警务改革计划, 通过该计划进行调解, 以防止地方冲突并倡导当地居民的权利。2022 年 12 月初, 最高法院判处 Irgashov 先生 29 年监禁。

5. Khursandsho Mamadshoev, 生于 1963 年 4 月 8 日, 塔吉克斯坦公民、帕米尔少数民族代表、人权律师和帕米尔律师协会会员。Mamadshoev 先生是一位被判处 20 年监禁的著名人权维护者、记者和帕米尔土著居民代表的兄弟。他因倡导帕米尔土著居民的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而闻名, 包括参与非政府组织“更安全世界”的联合项目, 改善警察与当地青年之间的互动。他积极参与该地区警务改革公共理事会, 该理事会是 2013 年在塔吉克斯坦各地建立的一个联合平台, 重点是确定和解决地方社区的关切和人权问题。他还是 44 人委员会的成员。2022 年 12 月初, 最高法院判处 Mamadshoev 先生 18 年监禁。

6. Manuchehr Kholiknazarov, 生于 1977 年 12 月 24 日, 塔吉克斯坦公民、帕米尔少数民族民间社会代表、律师和人权维护者。他是帕米尔律师协会会长, 也是塔吉克斯坦反对酷刑和有罪不罚民间社会联盟、警务改革公共理事会和住房权利联盟等多个平台的成员。他还是 44 人委员会的成员。2022 年 12 月初, 最高法院判处 Kholiknazarov 先生 16 年监禁。

### (一) 背景

7. 2021 年 11 月, 戈尔诺-巴达赫尚自治州一名帕米尔土著居民死亡后, 当地发生了大规模抗议活动, 当局对抗议活动进行了暴力镇压, 造成至少 40 人死亡, 数百人被拘留。

8. 根据戈尔诺-巴达赫尚自治州当局和抗议者代表的联合决定, 成立了一个由 44 名民间社会和政府机构代表组成的小组, 名为 44 人委员会, 负责调查警方过度使用武力的指控。随后, 44 人委员会的多位代表受到威胁和审讯, 一些代表被逮捕、拘留, 并被判犯有恐怖主义或建立、参与犯罪团伙方面的刑事犯罪。

### (二) 逮捕和拘留

9. 2022 年 5 月 28 日上午 9 时, Irgashov 先生、Mamadshoev 先生、Kholiknazarov 先生和 44 人委员会的其他几名成员应邀到霍鲁格检察官办公室进行非正式谈话。当局指控他们从国外收到资金并对他们进行了审讯, 且没有律师在场。他们随后被霍鲁格检察官办公室、国家安全委员会和内务部的警员逮捕。当局在会面之前并没有通知上述个人已经签发了逮捕令, 关于他们是否随后收到逮捕令的情况也无从得知。此外, Kholiknazarov 先生的办公室被搜查, 当局没收了一台电脑、若干身份证件和工作文件。

10. 2022年5月29日，Irgashov先生、Mamadshoev先生和Kholiknazarov先生的家人从非官方消息来源获悉，这三人与44人委员会的其他几名成员因涉嫌收受非法的塔吉克斯坦伊斯兰复兴党和塔吉克斯坦民族联盟主席的钱财被捕。与此同时，国家控制的媒体报道说，44人委员会成员因接受国外指示和金钱在戈尔诺-巴达赫尚自治州组织群众抗议活动被捕。

11. 2022年5月28日至6月6日，Irgashov先生、Mamadshoev先生和Kholiknazarov先生被关押在国家安全委员会霍鲁格临时拘留所。来文方认为，限制措施令由霍鲁格市法院下达。2022年6月6日，申诉人被转移到国家安全委员会杜尚别第一审前拘留所。

12. 2022年8月，一名检察官通知Irgashov先生的家人，他因参与犯罪团伙、接受国外非法资助、公开呼吁暴力改变宪政秩序、接受敌对组织或外国代表的指示以及谋杀未遂等罪名被拘留，依据是《刑法》第187(2)条、第307(3)条和第104条。

13. 国家为Irgashov先生指定的律师很少与家人联系，拒绝透露任何有关指控理由和程序细节的信息。Irgashov先生的家人无法聘请自己选择的律师，因为律师担心遭到当局的报复，不愿意接手此案。据来文方称，当局骚扰了在该地区事件后处理被拘留者案件的多名其他律师和人权维护者。此外，庭审不对公众开放。Irgashov先生的亲属未获准出席庭审、阅读判决书。

14. Mamadshoev先生和Kholiknazarov先生的家人与他们选择的律师签署了协议，为他们提供法律辩护。由于案件被列为国家机密，执法当局迫使律师签署了保密令。根据国内法，泄露此类案件的信息将承担刑事责任。来文方认为，由于当局营造的恐吓环境，律师无法提供充分的法律辩护。

15. 律师拒绝透露任何有关案件卷宗或任何用尽国内补救办法的措施的信息。然而已知的是，Mamadshoev先生的律师在其当事人被捕后与他接触的机会非常有限。此外，庭审秘密进行；因此，关于指控理由和程序细节的信息也非常有限。

16. 2022年12月初，最高法院判处Mamadshoev先生18年监禁。同时，根据《刑法》第187(1)条和第307(3)(1)条，Kholiknazarov先生被认定犯有成立犯罪团伙和组织极端主义组织活动罪。来文方报告说，Mamadshoev先生和Kholiknazarov先生的律师对定罪提出了异议，但最高法院于2023年3月16日维持原判。

17. Irgashov先生的亲属收到非官方消息称，霍鲁格检察院要求判处Irgashov先生30年监禁，2022年12月初，最高法院判处他29年监禁。2023年1月29日，总检察长宣布，Irgashov先生因成立犯罪团伙(《刑法》第187(1)条)、谋杀未遂(《刑法》第104条)、恐怖主义(《刑法》第179条)和组织极端主义组织活动(《刑法》第307(3)(1)条)被判处29年监禁。

18. 2023年3月16日，Irgashov先生被送到瓦赫达特镇的司法部第3/2号监狱服刑。2023年4月20日，Mamadshoev先生和Kholiknazarov先生被转移到杜尚别的司法部第3/7号监狱服刑。

19. 2023年4月，在消除种族歧视委员会第一〇九届会议期间，塔吉克斯坦代表说，Irgashov先生作为44人委员会恐怖组织的前领导人，已被逮捕、审判并被认定参与犯罪团伙、公开呼吁推翻国家罪。Mamadshoev先生被认定犯有恐怖主

义、谋杀、储存和运输非法武器、弹药和爆炸装置、武装颠覆以及参加极端主义组织等罪行。<sup>2</sup> 同样在这次会议上，塔吉克斯坦的一名代表说，Kholiknazarov 先生是 44 人委员会的成员，该犯罪组织与戈尔诺-巴达赫尚自治州的帮派和恐怖派别，特别是塔吉克斯坦民族联盟有密切联系，该联盟已被最高法院定为恐怖组织。当局已对 Kholiknazarov 先生提起刑事诉讼，罪名包括煽动叛乱、为极端主义辩护和宣扬极端主义恐怖组织的活动。<sup>3</sup>

20. 来文方称，Irgashov 先生有在国家安全委员会审前拘留所身体受伤的迹象。他无法当着拘留所工作人员的面自由交流，但请求服用止痛药。此外，当局强制要求他只能用塔吉克语而不是他的母语帕米尔语交谈。鉴于 Irgashov 先生被捕前身体健康，来文方称他可能在拘留期间受到虐待。

### (三) 法律分析

21. 来文方称，剥夺 Irgashov 先生、Mamadshoev 先生和 Kholiknazarov 先生的自由属于任意拘留，属于第一、第二、第三和第五类情形。

22. 关于第一类，来文方辩称，剥夺 Irgashov 先生、Mamadshoev 先生和 Kholiknazarov 先生的自由具有任意性，因为他们的案件和相关的司法程序被不公正地列为国家机密，这妨碍法院审查当局归咎于他们的行为是否构成国内立法所界定的犯罪事实。来文方补充说，当局以案件列为国家机密为由，拒绝向 Kholiknazarov 先生的家人提供关于指控理由的一切信息。

23. 来文方强调，逮捕是在该地区严重的人权危机背景下发生的，包括据称对 44 人委员会成员实施任意拘留、以莫须有的罪名起诉以及其他侵犯人权的行。

24. 关于第二类，来文方辩称，Irgashov 先生、Mamadshoev 先生和 Kholiknazarov 先生被逮捕和拘留的原因是他们行使了《世界人权宣言》第七、第十九和第二十条以及《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十九、第二十二和二十六条所保障的权利。

25. 上述三人所属的 44 人委员会向公众通报暴力镇压抗议活动调查的进展，批评地方当局、总检察长办公室和其他安全部门。当局的反应是对 44 人委员会成员和其他抗议者施加更大的压力，据称包括威胁、审讯和电话监听。

26. 2022 年 1 月 19 日，44 人委员会发表声明，宣布由于当局未能调查造成当地帕米尔居民死伤的警察暴力事件，委员会已停止与当局合作。此后不久，当局开始镇压 44 人委员会成员以及与之有联系的民间社会活动人士。

27. Irgashov 先生、Mamadshoev 先生和 Kholiknazarov 先生被捕后，国家控制的媒体报道说，44 人委员会的成员据称接受了塔吉克斯坦民族联盟的指示和资金，在霍鲁格和该地区组织群众抗议活动。44 人委员会的代表否认接受塔吉克斯坦民族联盟代表的资助，称他们收到了散居国外的塔吉克人的慈善捐款，以开展合法的人权活动，并推动有效调查该地区警察暴力问题。

<sup>2</sup> CERD/C/SR.2971, 第 46 段。

<sup>3</sup> CERD/C/SR.2972, 第 44 段。

28. 因此，逮捕和拘留 Irgashov 先生、Mamadshoev 先生和 Kholiknazarov 先生与他们要求调查警察暴力侵害帕米尔土著居民的合法主张有关。作为 44 人委员会工作的一部分，他们批评执法当局未能有效调查警察暴力问题。在 2021 年 11 月的示威游行中，Irgashov 先生呼吁人们在警察暴力镇压抗议者的责任官员受到追究前不要离开霍鲁格中心广场。

29. 关于第三类，来文方辩称，由于案件被列为国家机密，接受公开审理的权利受到了侵犯。最高法院依照《刑事诉讼法》第 253(2)条在拘留所不公开审理案件。被告人的家人和公众无法参加庭审，也无法阅读判决书。

30. Mamadshoev 先生和 Kholiknazarov 先生的律师在审判期间在场，但由于保密令，他们拒绝透露有关诉讼程序的信息。

31. 此外，来文方指称，当局侵犯了获得充分时间和便利以准备辩护并与被告自己选择的律师沟通的权利。Irgashov 先生被逮捕和拘留后，获得了一名国家指派的律师，但该律师与当事人的家人几乎没有任何联系，并拒绝提供任何信息。来文方称，该律师未能为 Irgashov 先生提供充分的法律辩护。2022 年 8 月，Irgashov 先生的家人找到了自己选择的律师，但该律师因害怕当局报复拒绝出庭。家人无法找到其他自选律师，因为其他律师也害怕报复，拒绝受理此案。

32. Mamadshoev 先生和 Kholiknazarov 先生的律师与其当事人的接触受到限制。审前拘留所的主管部门经常不允许律师会见 Mamadshoev 先生和 Kholiknazarov 先生。由于担心受到骚扰，律师们没有对审前拘留所主管部门的这些行为提出上诉。律师出席了审判，但由于保密令而拒绝提供任何信息。由于害怕受到骚扰，他们在审前调查和审判期间没有机会提出有意义的辩护。因此，被拘留者在被捕后以及在审前调查和审判期间无法获得本人选择的律师的协助。

33. 来文方重申，Irgashov 先生、Mamadshoev 先生和 Kholiknazarov 先生在民间社会、人权维护者和独立记者遭到镇压的情况下被拘留和定罪，对他们的审判既不公平也不公正。此外，来文方报告说，当局无端利用闭门审判来掩盖侵犯公正审判权的行为。

34. 关于第五类，来文方称，对 Mamadshoev 先生、Kholiknazarov 先生和 Irgashov 先生的拘留具有任意性，因为拘留与他们从事人权维护者的合法活动、参与 44 人委员会以及从国外接受资金，用于支付该委员会持续的人权的工作有关。

#### (b) 政府的答复

35. 2023 年 12 月 1 日，工作组根据常规来文程序将来文方的指控转交塔吉克斯坦政府。工作组请该国政府在 2024 年 1 月 29 日之前提供详细资料，说明 Irgashov 先生、Mamadshoev 先生和 Kholiknazarov 先生的现状，并澄清继续拘留他们的法律依据，以及拘留是否符合该国政府的国际人权法义务，特别是该国批准的条约规定的义务。

36. 2024 年 1 月 29 日，该国政府提交答复申明，《公约》第七条、第九条第一款和第三款、第十条第一款和第十四条第一款和第三款(丑)项、(卯)项、(辰)项、(午)项规定 Mamadshoev 先生、Kholiknazarov 先生和 Irgashov 先生享有的权利在

整个审前调查和司法程序中得到了充分尊重。这些权利和保障措施直接纳入塔吉克斯坦《宪法》，特别是第 5、第 17、第 18 和第 19 条。

37. 这些宪法权利和保障也是刑事诉讼的基本原则，如不遵守，则被视为严重违反刑事诉讼法，将产生相应的后果。因此，本国审前调查机构和法院有意确保相关权利和保障在刑事诉讼中得到尊重和保证。

38. 根据《刑事诉讼法》第 7 至 9 条和第 17 条，刑事案件中的司法仅由法院执行。法官独立，只服从《宪法》和国家法律。此外，根据《刑事诉讼法》第 46、第 47 和第 53 条，当局为被拘留者提供了辩护律师，辩护律师可自由地与当事人私下会面，会面的次数和时间不受限制。审前调查和司法程序按照《刑事诉讼法》的规定进行。

39. 2011 年 6 月 28 日关于嫌疑人、被告人和诉讼被告人羁押程序和条件的第 720 号法第 18(4)条规定，经处理刑事案件的官员或机构书面许可，嫌疑人、被告人或诉讼被告人每月可与亲属或其他人会面不超过两次，每次不超过三小时。然而，政府坚称，这几名被拘留者获准接受近亲和律师的探视。

40. 被拘留者接受了医学检查，没有发现使用暴力或遭受任何身体伤害的迹象。此外，被告人方面没有提出酷刑或不人道待遇的申诉。

41. 这几名被拘留者被认定有罪，不仅是因为他们在初步调查期间在律师在场的情况下部分认罪，还因为在调查期间收集了充分的证据，包括受害人和证人的陈述和证词，法医心理学、技术、计算机分析和犯罪学领域专家的意见，并且综合了语言、宗教和政治分析、犯罪现场检验记录、法医验尸和其他物证。

42. 从拘留一开始，有关个人就接触到了本人或其近亲选择的律师，他们研究刑事案件卷宗的时间不受限制，他们提出的论点在调查和审判期间得到了彻底客观的审查。

43. 根据《刑事诉讼法》第 273 条，案件的审前调查和庭审均不对公众开放，以确保不泄露调查期间收集的受法律保护的国家机密信息。

44. 因此，案件的刑事诉讼程序是根据对抗原则和各方权利平等原则进行的，并采取了相关措施允许各方行使其诉讼权利和义务。所有证据都经过了法律评估，评估结果成为作出合理合法裁决的基础。因此，被拘留者被起诉的原因不是其政治、社会或人权观点，而是与人权活动无关的刑事犯罪。

45. 根据最高法院刑事庭 2022 年 12 月 9 日的判决，Mamadshoev 先生和 Kholiknazarov 先生被判犯有《刑法》第 187(2)条(参加犯罪组织)和第 307(2)条(参加法院生效判决禁止的组织的极端主义活动)规定的多项罪行，法院依照《刑法》第 67(3)条判处两人部分罪行数罪并罚，剥夺自由 16 年，没收财产，在严格管理的监狱服刑。

46. Irgashov 先生被判犯有《刑法》第 187(1)条(组织犯罪团伙)、第 32(3)条和第 104(2)条(a)、(b)、(g)、(h)、(l)项(谋杀未遂，情节严重)，第 179(3)条(a)项(有组织团伙实施的恐怖主义)和第 307(2)条规定的多项罪行，法院适用第 67(3)条，将部分罪行数罪并罚，判处他剥夺自由 29 年，没收财产，在严格管理的监狱服刑。

47. Mamadshoev 先生、Kholiknazarov 先生及其律师不服判决，提出终审上诉，要求推翻判决。2023 年 3 月 16 日，最高法院刑事庭终审审理该刑事案件后，维持原判，驳回上诉。与此同时，Irgashov 先生及其律师认罪，没有终审上诉。

48. 政府指出，Mamadshoev 先生和 Kholiknazarov 先生充当中间人，从国外收取恐怖组织的资金，并将资金转给戈尔诺-巴达赫尚自治州的头目进一步分配。这些指控得到了以下证据的证实：Mamadshoev 先生和 Kholiknazarov 先生在调查和司法诉讼中的证词、犯罪团伙其他成员的证词以及初步调查中获取的物证。

49. Irgashov 先生利用在该地区的影响力，积极参与创建犯罪团伙，协调犯罪团伙的活动，直接领导该团伙的一个小组，定期与境外恐怖组织及其领导人联系并接受他们的协调指示，采取进一步行动实施犯罪计划。

50. 根据刑事案件卷宗，Mamadshoev 先生和 Kholiknazarov 先生于 2022 年 5 月 28 日被捕，当局依照《刑事诉讼法》第 46 条向他们告知了被拘留者的权利，依照《刑事诉讼法》第 12(5)条告知他们没有义务作出不利于自己或其近亲的证词；他们在手写证词中说，他们的程序性权利已得到解释，对拘留没有申诉或评论。

51. 这些情况驳斥了关于执法当局没有将逮捕令通知 Mamadshoev 先生和 Kholiknazarov 先生的说法，也驳斥了关于后来是否向他们出示了逮捕令的说法。

52. 此外，法院判处 Mamadshoev 先生剥夺自由 16 年，而来文方称他被判处剥夺自由 18 年，这歪曲了事实。

53. 根据《刑事诉讼法》第 273 条，法院或法官必须确保公开审理案件，但可能导致泄露受法律保护的国家秘密和其他秘密的情况除外。

54. 该国政府称，在以下情况下，根据法院的合理决定或法官的裁决，可以进行非公开庭审：犯罪人未满 16 岁；案件涉及侵犯自由罪或性犯罪或其他犯罪，目的是防止披露诉讼当事人生活中的隐私信息或侮辱性信息；为确保诉讼当事人、证人及其家人或近亲的安全而需要进行非公开庭审。

55. 由于 Mamadshoev 先生、Kholiknazarov 先生和 Irgashov 先生的刑事案件卷宗包含构成国家机密的信息，披露这些信息会影响安全利益，因此根据《刑事诉讼法》第 273 条，案件在法庭非公开审理。因此，政府辩称，上述情况表明关于司法程序被无端列为国家机密的说法不成立。

56. 政府同样指出，Kholiknazarov 先生于 2022 年 7 月 28 日被告知初步调查已经结束，他和律师在熟悉案件卷宗后，以书面形式记录了这一事实并签字确认。因此，关于他无法查阅刑事案件卷宗的说法不成立。

57. 政府称，在庭审期间，Mamadshoev 先生、Kholiknazarov 先生和 Irgashov 先生获准定期与亲属会面，他们签署的最高法院相关文件证实了这一点，这些文件附在刑事案件卷宗之后。证明关于亲属没有机会与他们联系的说法不成立。

58. 政府称，刑事案件卷宗材料表明，戈尔诺-巴达赫尚自治州的社会经济发展受到在该省活动的有组织犯罪团伙的阻碍，它们违反了法治和公共秩序原则。这些团伙一再策划大规模骚乱，实施暴民司法，传播暴力极端主义思想，给该州的发展造成了巨大的社会经济损失。

59. 政府回顾说，1992 年初，伊斯兰复兴党和其他极端主义组织(其中一些成员来自戈尔诺-巴达赫尚自治州)发动政变，以武力夺取政权，引发了内战。各种势力和团体之间的武装冲突、杀戮、劫持人质、抢劫、掠夺、恐怖行动以及企图杀害国家和公众人物的事件时有发生。

60. 1992 年底国家恢复宪政秩序和有序行使权力之后，一些有组织犯罪团伙离开了戈尔诺-巴达赫尚自治州并藏匿起来。他们封锁了杜尚别至霍鲁格的公路，使该地区陷入孤立，直到 1997 年才恢复宪政秩序。

61. 政府称，为了获得稳定的收入来源，有组织犯罪集团的头目开始从阿富汗走私毒品。这些毒品后来被运往国外，其中一部分在团伙成员之间分配。非法开采的贵金属也以同样方式销往国外。这些活动产生的资金被用来购买新武器，招募新成员加入犯罪团伙，为头目们敛财。

62. 因此，霍鲁格和附近某些地区被有组织犯罪团伙的头目非法控制。这些团伙的成员几乎都是头目们的近亲或是与他们居住在同一地区的居民。在这方面，每个犯罪集团都使当地人民生活在恐惧之中，并残酷镇压他们发表言论和支持国家政策的努力。

63. 政府称，在大规模骚乱期间，当地居民，特别是妇女和儿童被有组织犯罪团伙用作人盾，阻碍执法机构的合法活动。

64. 为了显示凌驾于现任当局之上并恐吓民众，该有组织犯罪集团对该地区行政主管和戈尔诺-巴达赫尚自治州州长实施了袭击并造成不同程度的人身伤害。例如，出于同样的方式和目的，对该地区检察官、霍鲁格检察官和内务部霍鲁格地区部门下属特勤民兵队长实施了袭击并造成伤害。2012 年 7 月，国家安全委员会地区部门主管被谋杀。

65. 政府称，地方当局、检察官办公室和法院使用的行政大楼不止一次被全部或部分烧毁。这些行为只是上述有组织犯罪团伙所犯罪行的一小部分。

66. 政府称，2015 年 9 月，塔吉克斯坦发生了前所未有的恐怖主义行为。在伊斯兰复兴党的又一次未遂政变中，有十几人被杀害。其目的是暴力改变塔吉克斯坦的宪政秩序。政变未遂后，该恐怖组织的领导人逃往国外。

67. 据政府称，2017 年 8 月，伊斯兰复兴党宣布与其他犯罪组织联合，将之纳入自己的队伍，组成所谓的塔吉克斯坦民族联盟。

68. 塔吉克斯坦民族联盟头目及其副手(戈尔诺-巴达赫尚自治州人)再次企图破坏该州乃至全国的社会和政治局势稳定。

69. 2021 年末，为了实施这一犯罪计划，塔吉克斯坦民族联盟的副头目与一个有组织犯罪团伙的头目合谋，将该州所有现有犯罪团伙联合起来。为了夺取该州权力，塔吉克斯坦民族联盟的副头目承诺为该有组织犯罪团伙提供更多资金，以支付特别通信和协调费用，而且确实提供了这笔资金。

70. 自称民间社会代表的人，特别是所谓的 44 人委员会成员，包括 Irgashov 先生、Mamadshoev 先生和 Kholiknazarov 先生，积极参与了这些非法活动。

71. 随后，政府利用从 Kholiknazarov 先生、Mamadshoev 先生和 44 人委员会其他成员处获得的信息坚称，Irgashov 先生等人制作了带有挑衅的访谈并在网上传播。



72. 政府称，Mamadshoev 先生、Kholiknazarov 先生和其他有组织犯罪团伙成员收到了削弱国家当局地位和抵制执法的指示。

73. 2022 年 2 月，塔吉克斯坦民族联盟头目承诺资助他们的活动，并解释说在戈尔诺-巴达赫尚自治州发生大规模骚乱后，塔吉克斯坦其他地区的居民也会起来支持。

74. 政府评论说，Mamadshoev 先生支持该犯罪组织的目标，经常与塔吉克斯坦民族联盟活动分子电话联系并执行他们的命令。2021 年 12 月至 2022 年 4 月期间，他作为该犯罪组织的成员收到了 7,400 索莫尼。

75. Kholiknazarov 先生与该有组织犯罪团伙的其他成员一起，帮助分发极端主义组织塔吉克斯坦民族联盟提供的 93,300 索莫尼，以激励该地区先前抗议活动的受害者反对国家当局。他向该犯罪组织头目报告执行命令的进展情况。

76. 政府称，在所有有组织犯罪团伙合并，加入极端主义恐怖组织塔吉克斯坦民族联盟之后，该组织头目于 2022 年 5 月 9 日在网上宣布，他们已组成一个军事集团与政府作战。

77. 2022 年 5 月 16 日下午 6 时 30 分，该有组织犯罪团伙在霍鲁格组织公民集会。他们号召参与者制造大规模动乱，拿起武器对抗执法当局，并继续夺取该州的战略设施。同日晚 8 时 40 分，在州法院大楼附近，一群年轻人使用军用手榴弹袭击了正在执行公务的内务部地区机构官员。

78. 爆炸导致内务部地区局第一副局长、该局行动处的一名雇员和内务部第 3503 号部队的一名中尉受伤住院。执法机构打击了该有组织犯罪团伙随后破坏霍鲁格局势稳定的积极企图。

79. 政府辩称，2022 年 5 月 17 日，鲁雄县有组织犯罪团伙成员封锁了连接杜尚别、霍鲁格和阔勒买的国际公路。这一犯罪行为给该地区的经济和私营公司造成了巨大损失。

80. 2022 年 5 月 18 日，鲁雄县有组织犯罪团伙成员使用枪支弹药和自制燃烧弹袭击了运送国家安全委员会下属特种部队军事人员的车队。在武装袭击中，一名军官死亡，13 名军人受枪伤。这些人还袭击了鲁雄县副县长和县就业部门负责人，造成不同程度的人身伤害。

81. 2022 年 5 月 22 日，该有组织犯罪团伙成员在霍鲁格发生内斗，一些成员被打死。2022 年 6 月 11 日和 12 日，该有组织犯罪团伙的其他头目被捕。

82. 政府称，该有组织犯罪集团与在阿富汗活动的恐怖组织，如基地组织、达伊沙和真主辅士团有密切联系。该省有组织犯罪团伙的头目经常与这些恐怖组织的头目通电话。他们协调并策划进一步的犯罪行为。他们安排从阿富汗向戈尔诺-巴达赫尚自治州供应武器和派遣恐怖主义战斗人员。

83. 政府援引了截获的该有组织犯罪集团头目与这些恐怖组织成员之间的电话内容。在戈尔诺-巴达赫尚自治州的特别行动期间，美利坚合众国驻塔吉克斯坦大使馆的代表应塔吉克斯坦政府的邀请前往现场。当局展示了从该有组织犯罪团伙缴获的各种武器，包括北大西洋公约组织部队从阿富汗撤出后留下的一些武器。

84. 此外，政府还提供了戈尔诺—巴达赫尚自治州有组织犯罪团伙头目与在阿富汗活动的恐怖组织头目之间的电话交谈录音。这一信息也以口头和书面形式转达给了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杜尚别项目办事处的管理层。

85. 政府称，应该指出的是，在这些事件中，戈尔诺—巴达赫尚自治州该有组织犯罪团伙的五名积极成员在逃脱逮捕后非法越境，加入了在阿富汗活动的恐怖组织。在阿富汗期间，他们与恐怖组织成员进行了谈判，目的是采取武器、弹药和恐怖战斗人员直接参与反对塔吉克当局的行动等形式，为戈尔诺—巴达赫尚自治州的该有组织犯罪集团提供帮助。

86. 为了充分、客观和全面地调查在霍鲁格和鲁雄县发生的事件，总检察长办公室成立了一个调查小组进行调查。刑事案件的调查完全符合刑事诉讼法和国际人权标准。所有被指控犯罪的人从被拘留起就可以聘请律师，律师由被告本人或其家人选定。

87. 政府说，政府没有对平民采取任何非法行动。

88. 关于针对 Mamadshoev 先生、Kholiknazarov 先生和 Irgashov 先生的刑事案件，在审前调查和审理程序中，《公约》各项条款规定的权利得到了充分尊重。

### (c) 来文方的进一步评论

89. 2024 年 1 月 29 日，政府的答复被转交来文方作进一步评论，来文方于 2024 年 2 月 20 日提交了评论。

90. 来文方称，政府提供的关于该犯罪团伙的资料与 Mamadshoev 先生、Kholiknazarov 先生和 Irgashov 先生的案件无关。对 1992 年事件的描述与 1992 年的国内冲突有关。Mamadshoev 先生、Kholiknazarov 先生和 Irgashov 先生从未参与过任何犯罪团伙。对他们的逮捕属于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和人权组织承认的记者和人权维护者遭受司法骚扰的更广泛模式。

91. Irgashov 先生是著名的帕米尔人律师；塔吉克斯坦内战爆发时，他才两岁，在内战和战后时期与塔吉克反对派团体没有任何关系。2013 年，他加入当地民间社会组织帕米尔律师协会，担任律师和诉讼律师。在担任该职务期间，他成为戈尔诺—巴达赫尚自治州的顶级律师之一，并在棘手和具有政治动机的案件中为帕米尔族群领导人辩护。

92. 2015 年，Irgashov 先生赢得了巴达赫尚自治州地方议会的地方选举。

93. 2016 年至 2020 年期间，Irgashov 先生作为当地人权维护者，代表霍鲁格社区警务伙伴关系团队参与支持塔吉克斯坦的警务改革计划。在这一方案中，除了在警察中宣传当地人的人权外，他还极为有效地缓解了地方执法机构与当地居民之间的紧张关系。

94. Kholiknazarov 先生是帕米尔律师，领导帕米尔律师协会，该协会是塔吉克斯坦反对酷刑和有罪不罚民间社会联盟的成员组织。他还是 44 人委员会的成员和地方公共委员会的负责人；他从 2016 年以来一直参与警务改革方案。

95. Mamadshoev 先生自 2014 年以来一直在戈尔诺—巴达赫尚自治州从事人权工作。他是一名退休的警方调查员。2013 年，随着塔吉克斯坦警务改革进程的启动，Mamadshoev 先生成为地方公共委员会的积极成员。他作为民间社会成员代

表霍鲁格社区警务伙伴关系团队。Mamadshoev 先生是 44 人委员会成员的地方社区成员之一。Mamadshoev 先生被分配到 44 人委员会的调查小组，与当地执法当局和检察院的代表共同审查对示威者使用武力的合法性。

96. 由于案件卷宗被列为机密，而且律师因担心受到迫害而拒绝与 Irgashov 先生、Mamadshoev 先生和 Kholiknazarov 先生的家人联系，来文方无法评估证据的有效性。鉴于这些案件的政治动机，提出指控的证据很可能是在胁迫之下提供或捏造的。

97. Irgashov 先生、Mamadshoev 先生和 Kholiknazarov 先生在被拘留之前就具有强烈的人权和公民立场，这从他们的社交媒体贴文中可见一斑。令人关切的是，他们在被拘留期间没有得到充分的法律援助，没有得到不遭受酷刑和虐待的保障，作出了不利于自己的证词。没有对他们进行公正和独立的健康评估，以查明他们是否受到酷刑或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

98. 他们受到指控的原因是参与 44 人委员会，该委员会成立后一直与民众以及行政部门和执法机构的官员合作。2022 年 4 月 19 日，44 人委员会与执法部门和地方政府的代表联合举行了最后一次新闻发布会，近一个月后 Irgashov 先生、Mamadshoev 先生和 Kholiknazarov 先生被捕。因此，该委员会不可能是犯罪组织的一部分，并且与地方政府和执法当局的代表举行了联合新闻发布会。

99. Irgashov 先生，Mamadshoev 先生和 Kholiknazarov 先生从国外(来自欧洲和北美的帕米尔侨民)收到的钱被分发给警察暴力受害者的家属，还用于支付 44 人委员会对 2021 年 11 月事件的全面调查的费用。

100. 关于程序性权利和保障，来文方说，当局在逮捕 Irgashov 先生、Kholiknazarov 先生和 Mamadshoev 先生时，没有向他们出示逮捕证，也没有告知逮捕他们的法律依据。

101. Irgashov 先生、Kholiknazarov 先生和 Mamadshoev 先生被捕后的程序权利受到尊重的说法无法得到证实，因为刑事案件的档案保密，律师拒绝透露任何细节。因此，政府蓄意创造条件，阻止 Irgashov 先生、Kholiknazarov 先生和 Mamadshoev 先生充分行使辩护权和通过国际机构寻求补救。

102. 最后，关于公正审判权，来文方称，庭审是在国家安全委员会的审前拘留所举行的，因此事实上不允许公众或新闻界旁听。根据法律，任何不公开审判都需要法院正式决定，下令进行不公开审理。鉴于 2022 年 5 月在戈尔诺-巴达赫尚自治州发生的事件导致了大规模拘留，目前尚不清楚这些法院命令是如何传达的，也不清楚这些命令是否存在。

103. Mamadshoev 先生和 Kholiknazarov 先生的律师对判决提出了终审上诉，但截至 2024 年 2 月 20 日，没有关于终审庭审结果的信息。

## 2. 讨论情况

104. 工作组感谢来文方和政府提交意见。

105. 在确定对 Irgashov 先生、Mamadshoev 先生和 Kholiknazarov 先生的拘留是否具有任意性时，工作组考虑了判例中确立的处理证据问题的原则。在来文方有初步证据证明存在违反国际规定构成任意拘留的行为时，政府如要反驳指控，则

应承担举证责任。政府仅仅断言遵循了法律程序，这并不足以反驳来文方的指控。<sup>4</sup>

106. 来文方辩称，对 Irgashov 先生、Mamadshoev 先生和 Kholiknazarov 先生的拘留具有任意性，属于第一、第二、第三和第五类情形，而政府反驳了来文方的主张。工作组须着手审查每一类下的提交材料。

(a) 第一类

107. 来文方称，在与霍鲁格检察官办公室会面之前，没有任何被拘留者获知被捕的原因，也没有任何资料表明在会面期间是否出示了逮捕令。政府在答复中说，Mamadshoev 先生和 Kholiknazarov 先生收到了一份逮捕记录的副本，他们在记录上签了字。

108. 此外，工作组回顾说，《公约》第九条第二款规定，任何被逮捕的人，在被逮捕时应被告知被捕的理由，并应被立即告知提出的任何指控。工作组以前曾指出，剥夺自由要有法律依据，仅仅有法律授权逮捕是不够的。当局必须援引该法律依据，并将其适用于所涉案情。<sup>5</sup> 这通常通过逮捕证或逮捕令(或等效文件)来实现。<sup>6</sup> 要求出示逮捕令的权利是《世界人权宣言》第三条和第九条以及《保护所有遭受任何形式拘留或监禁的人的原则》第 2、第 4 和第 10 条所规定的人身自由和安全权以及禁止任意剥夺该权利的规定所包含的固有权利。<sup>7</sup>

109. 工作组希望指出，逮捕证不同于逮捕记录，逮捕证是由主管司法机关签署的授权逮捕和拘留个人的文件，逮捕记录是一份仅列出逮捕个人所涉罪行的文件。后者不是授权警察逮捕个人的司法声明，因此，尽管政府反对，但它本身并不构成《公约》第九条规定的逮捕以及随后拘留的有效理由。

110. 由于该国政府没有反驳来文方的指控，没有向 Irgashov 先生、Mamadshoev 先生和 Kholiknazarov 先生出示逮捕证，工作组得出结论认为，对 Irgashov 先生、Mamadshoev 先生和 Kholiknazarov 先生的拘留不符合《公约》第九条第二款的要求，因此属于第一类任意拘留。

(b) 第二类

111. 来文方辩称，对 Irgashov 先生、Mamadshoev 先生和 Kholiknazarov 先生的拘留是任意拘留，属于第二类情形，因为他们的逮捕和拘留与他们为 44 人委员

<sup>4</sup> A/HRC/19/57, 第 68 段。

<sup>5</sup> 第 9/2019 号意见, 第 29 段; 第 46/2019 号意见, 第 51 段; 第 59/2019 号意见, 第 46 段。

<sup>6</sup> 第 88/2017 号意见, 第 27 段; 第 3/2018 号意见, 第 43 段; 第 30/2018 号意见, 第 39 段。在对现行犯实施逮捕的情况下, 通常无法取得逮捕令。

<sup>7</sup> 工作组自设立之初起就坚持认为, 未出示逮捕令便将某人逮捕的做法令拘留具有任意性。见第 1/1993 号决定, 第 7 和第 11 段; 第 3/1993 号决定, 第 6 和第 7 段; 第 4/1993 号决定, 第 6 段; 第 5/1993 号决定, 第 6、8 和 9 段; 第 27/1993 号决定, 第 6 段; 第 30/1993 号决定, 第 14 和 17(A) 段; 第 36/1993 号决定, 第 8 段; 第 43/1993 号决定, 第 6 段; 以及第 44/1993 号决定, 第 6 和 7 段。最近的判例请参见第 66/2019 号意见, 第 61 段; 第 6/2020 号意见, 第 40 段; 第 11/2020 号意见, 第 38 段; 第 13/2020 号意见, 第 47 段; 第 14/2020 号意见, 第 50 段; 第 89/2020 号意见, 第 54 段。

会工作的合法活动有关，该委员会曾在各种场合公开批评多个公共当局。政府称情况并非如此，逮捕及随后拘留他们与他们为 44 人委员会工作无关。

112. 工作组认为，围绕 Irgashov 先生、Mamadshoev 先生和 Kholiknazarov 先生遭到起诉的这些相互矛盾的说法，应在塔吉克斯坦人权和媒体自由的现状背景下加以评估。一方面，政府称，这些人被依法定罪，依据的是包括恐怖主义和阴谋在内的犯罪活动的确凿证据。另一方面，国际观察员、人权组织和媒体报道描绘了截然不同的情况，认为这些指控是捏造的，具有报复性质，目的是压制不同意见、打压人权宣传，特别是在戈尔诺-巴达赫尚自治州。

113. 欧洲议会、<sup>8</sup> 联合国专家<sup>9</sup> 和人权理事会特别程序报告的更广泛背景表明，<sup>10</sup> 塔吉克斯坦存在一种镇压模式，对独立媒体、和平抗议和人权维护者的镇压加剧。这种模式在处理报道或参与戈尔诺-巴达赫尚自治州社会问题和侵犯人权行为的记者和活动人士方面尤为明显。利用反极端主义和反恐立法来压制异议引发了人们对滥用此类法律使压制政治反对派和和平活动合法化的严重担忧。国际社会呼吁释放被拘留的人权维护者，同时批评塔吉克斯坦媒体自由度下降，这突出表明了这些逮捕和定罪背后的政治动机。

114. 鉴于上述情况，工作组认为，政府有责任提供明确的证据，证明对 Irgashov 先生、Mamadshoev 先生和 Kholiknazarov 先生的指控有事实依据，但政府未能做到。考虑到他们是对该地区至关重要的 44 人委员会的成员，并且政府的镇压模式记录在案且有广泛报道，在这种模式下，极端主义和恐怖主义的指控有可能被用作打击倡导人权、要求透明的人的工具；因此，非常模糊和笼统地提及严重罪行是不够的。

115. 鉴于案件的总体背景，以及政府未能详细说明对 Irgashov 先生、Mamadshoev 先生和 Kholiknazarov 先生的指控和证据，工作组确信，事实上，当局逮捕他们并随后对其定罪的原因是他们行使了表达自由权和集会自由权，这些权利受《世界人权宣言》第十九条和第二十条以及《公约》第十九条和第二十一条保障。

116. 工作组的结论认为，对 Irgashov 先生、Mamadshoev 先生和 Kholiknazarov 先生的逮捕和拘留具有任意性，属第二类。工作组将本案移交促进和保护意见和表达自由权特别报告员以及和平集会自由权和结社自由权特别报告员，以采取适当行动。

(c) 第三类

117. 鉴于工作组已认定剥夺 Irgashov 先生、Mamadshoev 先生和 Kholiknazarov 先生的自由属于第二类任意拘留，工作组就此强调，当局不应进行任何审判。然而，由于审判已经进行，工作组将审议据称侵犯公正审判权和正当程序权的问题。

<sup>8</sup> 见 [https://www.europarl.europa.eu/doceo/document/RC-9-2024-0064\\_EN.html](https://www.europarl.europa.eu/doceo/document/RC-9-2024-0064_EN.html)。

<sup>9</sup> 见 <https://www.ohchr.org/en/press-releases/2023/07/tajikistan-un-experts-deplere-criminal-proceedings-against-human-rights>；以及 TJK 3/2022 号函，可查阅 <https://spcommreports.ohchr.org/TMResultsBase/DownloadPublicCommunicationFile?gId=27560>。

<sup>10</sup> <https://srdefenders.org/end-of-mission-statement-official-country-visit-to-tajikistan/>。

118. 来文方称，Irgashov 先生、Mamadshoev 先生和 Kholiknazarov 先生没有受到独立公正法庭的审判。

119. 工作组回顾指出，司法独立是《世界人权宣言》第十条和《公约》第十四条所规定的公正审理权的必要条件。政府政治机关与司法机关之间权力分立的概念以及保障司法独立的重要性日益重要。工作组提到国际组织的多份报告强调指出塔吉克斯坦司法机构独立性的结构性问题，并得出结论认为，司法机构在行政部门的控制下运作，该国没有保持事实上的分权。<sup>11</sup>

120. 鉴于各知名国际机构的调查结果，考虑到来文方提交的材料，并鉴于政府没有提供足够的资料来反驳指控，工作组只得认定，Irgashov 先生、Mamadshoev 先生和 Kholiknazarov 先生没有受到独立公正法庭的审判，违反《世界人权宣言》第十条和《公约》第十四条第一款。

121. 工作组回顾，《公约》第十四条第一款规定，任何人受刑事控告须予判定时，应有权接受公开审理。《世界人权宣言》第十条同样保障接受公开审理的权利。人权事务委员会解释说，审理公开可以确保诉讼的透明度，从而是个人和整个社会利益的重要保障。虽然公开受审的权利不是绝对的，但只有在民主社会中出于道德、公共秩序或国家安全的原因，或在当事方的私人生活利益有此需要时，或在特殊情况下法庭认为公开审判会损害司法利益因而严格需要的限度下，才可对这种权利加以限制。除了这些例外情况，审判应开放给一般民众包括新闻界参加，不应只限于少数几人。<sup>12</sup>

122. 来文方提出并经政府证实，对 Irgashov 先生、Mamadshoev 先生和 Kholiknazarov 先生的审判不对公众和媒体开放，违反了上述规定。政府提到国家机密但一直没有解释。因此，工作组认为，对 Irgashov 先生、Mamadshoev 先生和 Kholiknazarov 先生案件的不公开审理侵犯了他们根据《世界人权宣言》第十条和《公约》第十四条第一款享有的权利。

123. 来文方辩称，Irgashov 先生、Mamadshoev 先生和 Kholiknazarov 先生没有充分的时间和便利准备辩护、与自己选择的律师沟通，因为塔吉克斯坦的律师不敢有效地为人权活动人士辩护，他们会因此受到恐吓和迫害。来文方尤其提到，律师拒绝对某些程序性决定提出上诉，也拒绝参加某些听证会。政府对此提出了异议，说这三个人有法律代理人，他们的律师充分参与了审判。

124. 工作组指出，上述报告证实了来文方提交的材料，其中对塔吉克斯坦律师受到恐吓表示严重关切。工作组在先前的判例中强调，国家在法律上有积极义务，应保护境内或其管辖下的每一个人的人权不受任何侵犯，并在发生侵权行为时提供补救。<sup>13</sup> 工作组重申，根据《联合国与任何被剥夺自由者向法院提起诉讼的权利有关的补救措施和程序的基本原则和准则》，律师应当能够有效和独立地履行职责，不必担心遭受报复、干涉、恐吓、阻挠或骚扰。因此，工作组认

<sup>11</sup> 例如，A/HRC/WG.6/25/TJK/2，第 31 段；国际法学家委员会，*Neither Check nor Balance: The Judiciary in Tajikistan* (2020 年，日内瓦)。

<sup>12</sup> 第 32 号一般性意见(2007 年)，第 28 和 29 段。

<sup>13</sup> 第 17/2019 号意见，第 88 段。

为，Irgashov 先生、Mamadshoev 先生和 Kholiknazarov 先生的案件违反《公约》第十四条第三款(丑)项，而且政府未能提供得出相反结论的足够资料。

125. 工作组认为，这一侵权行为严重损害、削弱了被拘留者在随后的任何司法程序中为自己辩护的能力。正如工作组在《联合国与任何被剥夺自由者向法院提起诉讼的权利有关的补救措施和程序的基本原则和准则》中原则 9 和准则 8 中所述，被剥夺自由者有权在被拘留期间的任何时候，包括在被捕后立即获得本人选定的律师的法律援助，并且在被捕时应立即被告知这项权利。接触律师的权利不应当受到非法或不合理的限制。<sup>14</sup>

126. 工作组指出，Irgashov 先生、Mamadshoev 先生和 Kholiknazarov 先生被剥夺了《世界人权宣言》第三、第九和第十条以及《公约》第九条第一款和第十四条第一款规定的正当程序权，无法在符合法律或合法条例规定的合理条件和限制的情况下接受家人探视、与家人通信，也没有充分机会与外界联系，不符合《保护所有遭受任何形式拘留或监禁的人的原则》第 15 和第 19 条以及《联合国囚犯待遇最低限度标准规则》(《纳尔逊·曼德拉规则》)第 43(3)和第 58 条。允许家人以及独立的医务人员和律师及时和定期探访，是防止酷刑及保护当事人免遭任意拘留和人身安全免受侵犯的基本和必要保障。<sup>15</sup>

127. 鉴于上述情况，工作组得出结论认为，本案侵犯公正审判权和正当程序权的行为极为严重，致使剥夺 Irgashov 先生、Mamadshoev 先生和 Kholiknazarov 先生的自由具有第三类任意拘留的性质。

(d) 第五类

128. 最后，来文方称，对 Irgashov 先生、Mamadshoev 先生和 Kholiknazarov 先生的拘留属于第五类任意拘留，因为剥夺他们的自由是出于对他们的人权维护者身份的歧视。政府说，他们的行为构成严重罪行，这是对他们进行起诉和定罪的唯一理由。

129. 工作组指出，它在以前针对塔吉克斯坦的案件中已经审查了当局对待反对党成员或人权活动人士的态度相同模式。许多国际机构在关于塔吉克斯坦的报告中证实了这一模式。

130. 工作组注意到上述所有情况，特别是第二类情形下的调查结果，认为 Irgashov 先生、Mamadshoev 先生和 Kholiknazarov 先生被拘留的原因是基于政治或其他见解的歧视性理由，无视人权平等，而人权平等是《公约》第二条第一款和第二十六条所禁止的歧视理由。工作组认为，本案的事实揭示了第五类侵犯人权的行为。工作组将本案转交人权维护者处境特别报告员处理。

<sup>14</sup> 另见人权事务委员会，第 32 号一般性意见(2007 年)，第 34 段。

<sup>15</sup> 第 10/2018 号意见，第 74 段；第 30/2018 号意见，第 47 段；第 35/2018 号意见，第 39 段；第 39/2018 号意见，第 41 段；第 47/2018 号意见，第 71 段；第 22/2019 号意见，第 71 段；第 36/2019 号意见，第 56 段；第 44/2019 号意见，第 74 和第 75 段；第 45/2019 号意见，第 76 段；第 56/2019 号意见，第 83 段；第 65/2019 号意见，第 68 段；第 6/2020 号意见，第 54 段；第 11/2020 号意见，第 54 段；第 31/2020 号意见，第 51 段；第 32/2020 号意见，第 59 段；第 33/2020 号意见，第 87 段；第 34/2020 号意见，第 57 段；第 89/2020 号意见，第 80 段。



## (e) 结语

131. 塔吉克斯坦人权维护者的处境仍然令人深感关切，人权维护者处境特别报告员在 2022 年访问该国后向人权理事会提交的全面报告就是明证。<sup>16</sup> 调查结果揭示了人权维护者、律师、记者和民间社会行为者所面临的挑战，他们往往在法律程序的幌子下遭受刑事迫害。特别报告员在报告中强调指出，Kholiknazarov 先生和 Irgashov 先生的案件是在戈尔诺-巴达赫尚自治州滥用刑法对付倡导基本人权者的例子。工作组赞同特别报告员关于停止滥用刑法和撤销对维护人权的无理指控的建议。必须确保人权维护者能够在不担心报复或干涉的情况下开展工作。继续以这些人接受外国资金或从事和平活动为由对其进行惩罚是不可接受的，而且直接违反了自由和民主原则。

## 3. 处理意见

132. 鉴于上述情况，工作组提出以下意见：

剥夺 Faromuz Irgashov、Khursandsho Mamadshoev 和 Manuchehr Kholiknazarov 的自由，违反《世界人权宣言》第二条、第三条、第七条、第九条、第十条、第十一条第一款和第二十九条第二款，以及《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二条第一款、第三条(丑)项和(卯)项、第九条第一款、第二款和第四款、第十四条第一款、第十九条第二款和第二十六条，为任意剥夺自由，属于第一、第二、第三和第五类。

133. 工作组请塔吉克斯坦政府采取必要措施，立即对 Irgashov 先生、Mamadshoev 先生和 Kholiknazarov 先生的情况给予补救，使之符合相关国际规范，包括《世界人权宣言》和《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公约》规定的国际规范。

134. 工作组认为，考虑到本案的所有情节，适当的补救办法是根据国际法立即释放 Irgashov 先生、Mamadshoev 先生和 Kholiknazarov 先生，并赋予他们可强制执行的获得赔偿和其他补偿的权利。

135. 工作组促请该国政府确保对任意剥夺 Irgashov 先生、Mamadshoev 先生和 Kholiknazarov 先生自由的相关情节进行全面和独立的调查，并对侵犯他权利的责任人采取适当措施。

136. 工作组请塔吉克斯坦政府利用现有的一切手段尽可能广泛地传播本意见。

## 4. 后续程序

137. 工作组依照其工作方法第 20 段，请来文方和该国政府提供资料，说明就本意见所作建议采取的后续行动，包括：

(a) Irgashov 先生、Mamadshoev 先生和 Kholiknazarov 先生是否已经获释，如果是，何日获释；

(b) 是否已向 Irgashov 先生、Mamadshoev 先生和 Kholiknazarov 先生作出赔偿或其他补偿；

<sup>16</sup> [A/HRC/55/50/Add.1](#)。



(c) 是否已对侵犯 Irgashov 先生、Mamadshoev 先生和 Kholiknazarov 先生权利的行为开展调查；如果是，调查结果如何；

(d) 是否已按照本意见修订法律或改变做法，使塔吉克斯坦的法律和实践符合其国际义务；

(e) 是否已采取其他任何行动落实本意见。

138. 请该国政府向工作组通报在落实本意见所作建议时可能遇到的任何困难，以及是否需要进一步的技术援助，例如是否需要工作组来访。

139. 工作组请来文方和该国政府在本意见转交之日起六个月内提供上述资料。然而，若有与案件有关的新情况引起工作组的注意，工作组保留自行采取后续行动的权利。工作组可通过此种行动，让人权理事会了解工作组建议的落实进展情况，以及任何未采取行动的情况。

140. 工作组回顾指出，人权理事会鼓励各国与工作组合作，请各国考虑工作组的意见，必要时采取适当措施对被任意剥夺自由者的情况给予补救，并将采取的措施通知工作组。<sup>17</sup>

[2024 年 3 月 22 日通过]

---

<sup>17</sup> 人权理事会第 51/8 号决议，第 6 和第 9 段。